

接 收 函

兹有员工_____，身份证：_____，由我司为其缴纳南京公积金，
请贵司配合将其公积金转入我司名下。

开户名称：中智江苏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江宁分公司
开户银行：南京市建行新街口支行
公积金开户账号：0204-20119263187

中智江苏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江宁分公司



友情提醒：

请督促原单位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前转入。

如果超过时限，则在转入后以全额补缴的方式进行，但只补缴金额，无法对应相应月份，不属于连续缴纳。

员工若因未及时转入而导致无法办理公积金贷款等问题，我司不承担相关责任。

南京市公积金转入方法：

1. 将本《接收函》交给南京市公积金原缴纳单位（一般是上一家）由其办理转出。（**推荐**）
2. 如果原单位不予配合，须至原单位的公积金开户银行办理，材料如下：
 - 身份证、《接收函》、《参保缴费证明》（参保成功后，“我的南京”APP-政务-智慧人社-社会保险-参保证明）。
 - 身份证、《接收函》、《公积金转移申请单》（由原转出单位开具）。

查询公积金单位/银行信息：账号为16位或12位

- （1）微信关注“南京公积金”，初始密码：市公积金账号后4位+00.
- （2）支付宝：更多---城市服务---公积金，选择“查看账户信息”。